

名人看名城

桥乡醉乡

故乡的野菜

航船中的文明

香炉峰上的鸟瞰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东湖雨后

章学诚及章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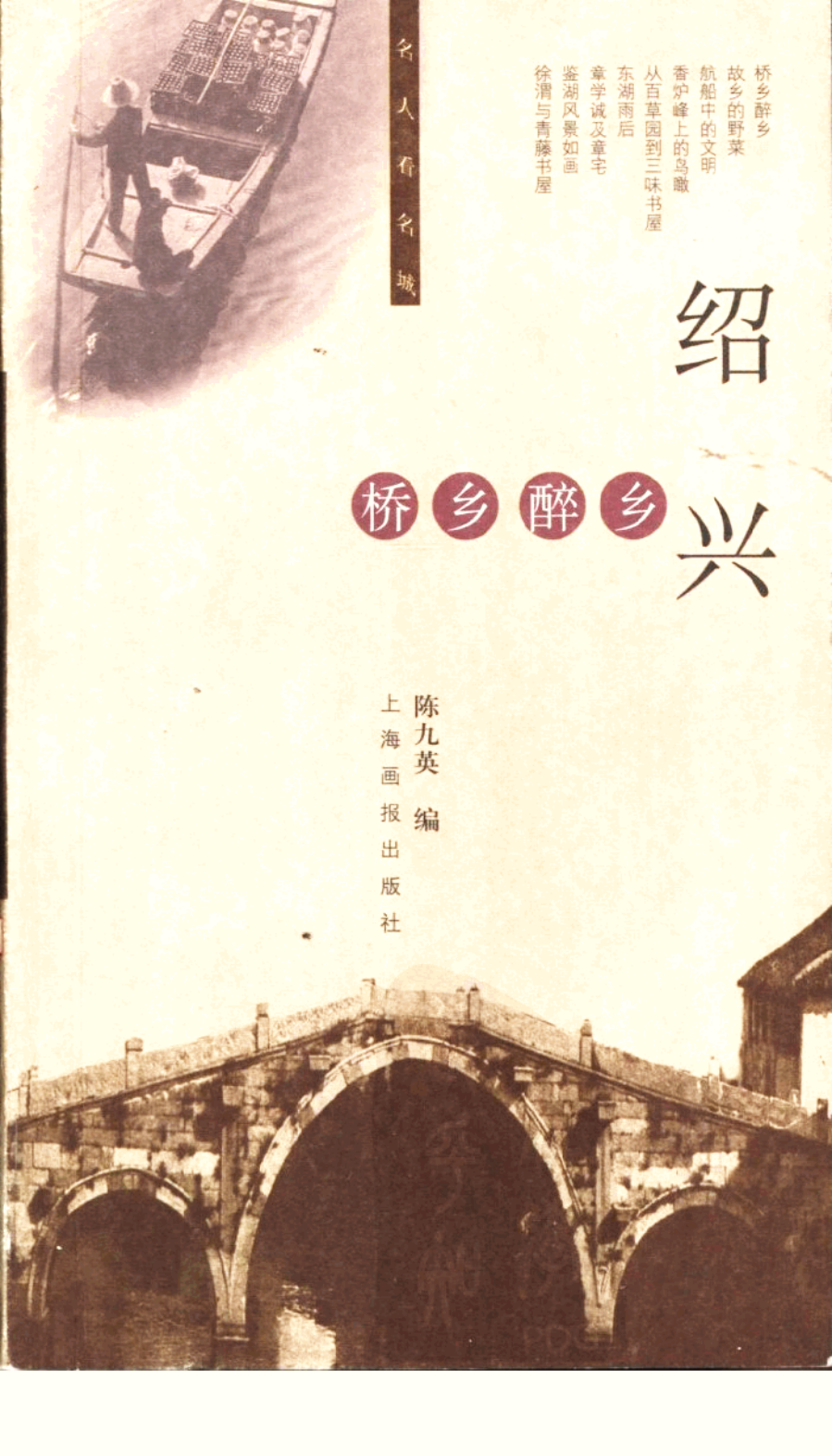
鉴湖风景如画

徐渭与青藤书屋

绍兴

桥乡醉乡

陈九英 编
上海画报出版社



丛 书 小 引

名城是名人的摇篮。许多名人诞生在名城,成长在名城,创业在名城。他们是名城的优秀儿女。

名城是名人的荟萃之地。许多名人到名城探访,到名城参观,到名城学习,到名城旅游。他们是名城的佳宾贵客。

名城与名人,相得益彰。

名人写名城,从他们各自的视角,写出了名城的特点、亮点,写出了名城之所以令人流连忘返的秘密。

我们汇集名人写名城的文字,主要是散文,让读者从各方面了解名城,从而热爱名城,同时还可以从美文中得到艺术的享受。

为了便于了解名城,我们辑集了不少名城的照片,力争图文并茂,以使读者赏心悦目。

编 者

新世纪元年元月于上海

000000

目 录

丛书小引	编 者	
游绍兴石佛寺题名记	蔡元培	1
绍兴建设的设想	蔡元培	3
辛亥游录	鲁 迅	8
好的故事	鲁 迅	10
五猖会	鲁 迅	13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鲁 迅	18
故乡的野菜	周作人	25
喝茶	周作人	28
乌篷船	周作人	31
航船中的文明	朱自清	35
兰亭春色	徐蔚南	38
快阁的紫藤花	徐蔚南	43
香炉峰上鸟瞰	徐蔚南	47
放生日的东湖	王世颖	51
大善寺的塔	王世颖	55
故乡多少佳山水	刘大白	58
眷恋的龙山	陈望道	65
山阴五日记游	俞平伯	69
越王台畔	柯 灵	74
路亭	柯 灵	79

酒	柯 灵	83
闸	柯 灵	89
白马湖之冬	夏丏尊	94
绍兴东西	孙伏园	96
绍兴游两天	黄炎培	99
浙东访小说记	阿 英	105
饥饿的古城	林淡秋	112
鉴湖八百里	许钦文	118
鉴湖风景如画	许钦文	121
阿 Q 时候的风俗人物一斑	周建人	123
在山阴道上	方令孺	130
访沈园	郭沫若	136
蔡子民自述在绍兴的日子	萧 瑜	142
大通师范学堂	朱赞卿	146
访秋瑾故居	周芾棠	154
关于绍兴的文献	陈桥驿	161
徐渭与青藤书屋、榴花书屋	娄如松	167
章学诚及章宅	娄如松	172
李慈铭故里	娄如松	174
祁承爚和藏书楼澹生堂	张能耿等	178
桥乡 醉乡	陈从周	183
说绍兴	陈从周	189
东湖雨后	陈从周	193
绍兴的八大贡品	裘士雄等	196
编后记	陈九英	206

游绍兴石佛寺题名记

蔡元培

以愁，显敞，何、薛二郎，钟生，邀游下方桥石佛寺，在羊石山。并邀许翰伯、陈韵楼。勒题名于壁，曰：

光绪二十二年十月，余将北征，同人饯余于是。千年象教，印度忽焉。此子疲于津梁，此中惟宜饮酒。峴首佳客，有如叔子，新亭名士，谁为夷吾，息壤在兹，赤石鉴之。

山阴蔡元培识 会稽徐维则书

同集者：江宁许登瀛，山阴胡道南、何琪、薛炳、陈星衍，会稽徐尔穀。

（据蔡元培手稿）

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十月十八日，蔡元培即将离开绍兴，回北京翰林院销假，徐维则等人邀他游石佛寺，举行饯别。他们在石佛寺的墙壁上题名，并由蔡元培记述这一经过。标题为编订者所加。

——以上录自《蔡元培全集》第一卷，中华书局 1984 年初版。

蔡元培（1868—1940）浙江绍兴人。清光绪进士。1904 年光复会成立，为会长。1912 年任南京临时政府教



羊山石佛

育总长。1917年任北京大学校长。1927年后,任大学院院长、中央研究院院长、监察院院长等。1939年任国际反侵略大会中国分会名誉会长。1940年病逝香港。近年出版《蔡元培全集》。

绍兴建设的设想

蔡元培

兄弟去绍，已十余年。吾绍现在地方情形究竟如何，愧未能深识。然从此次回来，以最近的眼光观察之，参以十余年来在外之目击与理想，不无感触，故略欲贡其所怀，与诸君讨论之。

大凡世界上之事，初则皆各别进行，后乃共同进行。譬如人类，由家族而社会，由社会而县，而府，而省，而国。可证明其由各别而共同也。现在世界大势，无不趋于共同。即从战争一方面而观，当拿破仑时代之战争，法不过一国耳。今兹欧洲战争，同盟国方面，则二三国；协约国方面，则五六国，又可证明其由各别而共同也。惟是吾国人之性质，每偏于各别进行之观念，而乏共同进行之观念，我绍人亦莫不皆然。不知各别进行之结果，每不能如共同进行之结果，盖其势力强弱不敌，而胜败遂分。故我绍人今后无论兴办何种事业，须具共同进行的观念，庶几不背世界趋势也。

兄弟十余年前在绍兴时，有一种妄想，以为江桥至南门一带，河道异常隘窄，污秽弃物皆抛掷其中，因而河水气味，不堪触鼻。河道之上，则又过楼栉比，蛛网承尘，舟行其下，齟齬无比，不如将此河道填塞，或创办自来水于其中；道路则广加开拓，不惟来往行人可免摩肩擦毂，且于卫生大有裨益。四围城墙亦可拆去，改作电车轨道，于交通何等便利。然反对者谓城墙可以止御盗

匪,及为争战上之防守,断不可以拆去。不知此种城墙,在往古时代之争战,或有防守之价值可言;今则攻坚陷垒,多用猛烈炮火,有城墙在,反足以速炮火之来……然则城墙之存在,不但无益,更有害也。至于止御盗匪,尤不成问题,何则?城内人民有城墙在,可以止御其劫掠;岂城外人民可忍令盗匪之劫掠乎?况防止盗匪,别有根本问题在,非保留城墙足以了事也。今杭州城墙,已有一隅拆去,然留存者尚多。吾绍不但不曾拆去,而且夜间扃闭,管守者对于出行人,必须索取钱文,其为阻碍交通也何如!倘我绍人今后能共同进行,从事改良,必有达到目的之一日。否则道路不修,交通不便,实业、商务皆不能发达,而欲望地方之兴盛,宁不难哉?

吾国人素不讲究卫生。有志趣高尚者,亦只休养精神,而不及其肉体,虽宗教家、哲学家亦难免此病。即如印度婆罗门教徒,亦皆讲精神而遗其肉体。自昔科学不曾发明,似乎精神贵于肉体,故休养精神,每珍于肉体。不知自科学发明后,群知精神与肉体有关,须当并重,要不能从而轩輊之,未有谓可以贵其精神而贱其肉体者也。盖精神与肉体之关系,肉体有如物质,精神即为物质的力量。可知宝贵肉体,于精神大有裨益。不见乎外国人对于罪犯乎,有疾病者,则为之医治;患疯癫者,则为之医疗。或治其肉体,而精神以全,或养其精神,而肉体以保,其注重卫生也如此。

吾绍有二种特别物,最为卫生之碍者,一曰肥缸,一曰坟墓。盖吾绍社会上习惯,每将肥缸陈列于街道之上,且以此市钱,争多论少,刺刺不休。倘有人出而组织肥料公司,将此种肥料按日为之除去,则社会上必反对之,以为夺其生利之物。不知此种肥料陈列于街道之上,则秽浊之气,混合于空气中,空气因而不洁。夫人赖空气以生活,既日处此不洁之空气中,则人受空气之传染,安得不多疾病。故街道上所陈列之肥缸,急宜除去。

说者谓绍人素重农田，因肥料为农家所必需之品，故厚视其肥料。其实不然，何则？农家所用肥料，必须经过化学的制度，而后适用。此种肥料，未必能直接有益于植物。故外国各处居民，其所抛弃秽污之物以及肥料，则由公司购去，制成一种适用于植物之肥料，农家需要时，则向公司购买。于社会方面，既能清洁其空气，以减杀人民之疾病；于农业方面，又得纯粹之肥料，以供给农家之需要，两方面均受其益也。今后吾绍人为讲究公共卫生计，则组织肥料公司，除去街道上所陈列之肥缸，实为要图。

至于坟墓，在平地上或田野间任意埋葬，不惟侵占有用之土地，且竟害及交通与卫生。溯夫吾国厚葬之因，大抵为人子者，不忍见其亲之骸骨暴露，一任虫鸟践踏嚼食，孟子曾有此说。故吾国厚葬之风，传自往古，迄今未衰。不知葬者，藏也。所谓藏也者，必在深土厚地之中。为人子者，既不忍其亲之骸骨暴露而藏之矣，又何必高其坟墓，崇其封树？此孔子所以标速朽之义也。外国人墓地，何常蔑有，或在教堂，或如国葬，然必其人有学问，有功业，足令后人纪念者，方无愧于如此葬式。至于普通人之坟墓，皆规定于一地方。其葬也，为穴甚深；坟墓之旁，或立碑碣，或栽花木，或塑凿耶稣模型，然其占地，当不若吾绍人营造坟墓之甚。且近来德国有多数学者，提倡火葬，其风骚日盛。其焚化骨骼也，则以电焚化之，后藏其灰于一小瓶中，而纪之岁时，仍可往祭。吾国厚葬之风，崇行已久，遽欲易以火葬，则为人情所不能。然今后吾绍人对于营造坟墓，当划一公塚之地，深其穴而藏之，缩小范围。行之以渐，未始不可改良葬式也。至于风水之说，绝对认其必无。吾绍风俗，每有积年深厝，或择地再迁者。此种习俗，虽宋儒如朱子亦不能免。不知以先人枯骨，借卜后人富贵，天下必无是理。至于浮厝不葬，而任尸体之腐朽，亦为卫生之害，

此又不可不事改良也。

除肥缸、坟墓而外，与卫生有切紧关系者，则为房屋。大抵都会市场之成，初则盛在东向，后则渐移于西向。一方因社会之心理，初谓东方为日出处，得受生气。后以群聚丛处，积不能容，乃谋开拓，而趋向于西。以往时制度，存其良而改其不良，故后时经营所成之场所，每胜于先时之场所。世界大都会，如柏林，如巴黎，如伦敦，其繁盛完善也，莫不由东而西。至于建筑屋宇，开辟道路，在在留有空旷余地，以植花木；且一城市中，必有多数树林。因城市之间，人民蟊集，炭养气充满于空气中，大为卫生之害；有植物在，则炭养气皆为植物吸收而去，其于卫生，功匪浅鲜。不然，世界大都会，如柏林、巴黎、伦敦，其地价之贵，较之吾绍，为十百倍而过之，所以建筑屋宇，开辟道路，必留有空旷余地以植树木者，实为卫生计也。且现在柏林、巴黎、伦敦等处，建筑屋宇，多择空旷之地，愿离城市稍远，因城市中空气，每不及旷野间之清洁。如美国数十层楼之建筑制度，近亦审其不良矣。盖空气清浊，与身体强弱，大有关系在其间。近来欧洲各国，因战争征兵，试验体格，则城市中之人，其体格每弱于田野间之人，此宁非空气清浊之关系乎？

至于地方上公园，亦不可缺少。夫孙端，一乡耳，已设有公园；城中尚付缺如。绅富之家，虽有花园，然皆为私有的，惟供亲朋宴会、家庭玩赏而已，不能与大众同乐也。若夫公园，则为大众所公有，无论何人，皆得于暇时玩赏其间。而且公园制度，不但有益于卫生，如英雄之铜象，如伟人之丰碑，后人观摩观叹，则足以引起建功立业之心；如报纸、书籍，如运动游戏，又足为体育上、知识上之助。故外人认公园为社会教育之一种，良有以也。

此种事业，皆为物质上之设备，凡属地方人民，皆有共同组织之责。吾绍人所不能者，实无共同进行之观念耳。何以明其无共同进行之观念也，譬如讲御寒之道，

北方之人，其居室内必造一暖炕，或置一火炉，一家之人，皆得共分其暖；南方之人，或置皮裘，或置手炉，或置足炉，为费同，而得暖者只及于一人。等是御寒之道，而功力所及，或普于一家，或止于一身，宁非各别进行与共同进行之观念有以使然耳。

——据绍兴《越铎日报》1916年11月28、29日

蔡元培1916年10月由欧洲回国后，曾回绍兴一行，应当地各界邀请，于1916年11月26日作演说。本文是演说纪录。现题系本书编者所拟。

——录自《蔡元培全集》第二卷，中华书局1984年初版。

辛亥游录

鲁 迅

一

三月十八日，晴。出稽山门可六七里，至于禹祠。老藓缘墙，败稿布地，二三农人坐阶石上。折而右，为会稽山足。行里许，转左，达一小山。山不甚高，松杉骈立，束木棘衣。更上则束木亦渐少，仅见卉草，皆常品，获得二种。及巅，乃见绝壁起于足下，不可以进，伏瞰之，满被古苔，蒙茸如裘，中杂小华，五六成簇者可数十，积广约一丈。掇其近者，皆一叶一华，叶碧而华紫，世称一叶兰；名叶以数，名华以类也。微雨忽集，有樵人来，切问何作，庄语不能解，乃给之曰：“求药。”更问：“何用？”曰：“可以长生。”“长生乌可以药得？”曰：“此吾之所以求耳。”遂同循山腰横径以降，凡山之纵径，升易而降难，则其腰必生横径，人不期而用之，介然成路，不荒秽焉。

二

八月十七日晨，以舟趣新步，晷而雨，亭午乃至，距东门可四十里也。泊沥海关前。关与沥海所隔江相对，离堤不一二十步，海在望中。沿堤有木，其叶如桑，其华

五出，筒状而薄赤，有微香，碎之则臭，殆海州常山类欤？水滨有小蟹，大如榆荚。有小鱼，前鳍如足，恃以跃，海人谓之跳鱼。过午一时，潮乃自远海来，白作一线。已而益近，群舟动荡。倏及目前，高可四尺，中央如雪，近岸者挟泥而黄。有翁喟然曰：“黑哉潮头！”言已四顾。盖越俗以为观涛而见黑者有咎。然涛必挟泥，泥必不白，翁盖沮观者耳。观者得咎，于翁无利，而翁竟沮之矣。潮过雨霁，涉步近郊，爰见芦荡中杂野菰，方作紫色华，刷得数本，芦叶伤肤，颇不易致。又得其大者一，欲移植之，然野菰托生芦根，一旦返土壤，不能自为养，必弗活矣。

——录自鲁迅《集外集拾遗补编》，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鲁迅全集》。

鲁迅(1881—1936)浙江绍兴人。原名周树人，字豫才。著有小说集《呐喊》、《彷徨》，散文集《朝花夕拾》、《野草》及杂文集《热风》等等。是我国新文学的奠基者。出版有《鲁迅全集》、《鲁迅译文集》、《鲁迅辑录古籍丛编》等。

好的故事

鲁 迅

灯火渐渐地缩小了，在预告石油的已经不多；石油又不是老牌，早熏得灯罩很昏暗。鞭爆的繁响在四近，烟草的烟雾在身边：是昏沉的夜。

我闭了眼睛，向后一仰，靠在椅背上；捏着《初学记》的手搁在膝髁上。

我在蒙胧中，看见一个好的故事。

这故事很美丽，幽雅，有趣。许多美的人和美的事，错综起来像一天云锦，而且万颗奔星似的飞动着，同时又展开去，以至于无穷。

我仿佛记得曾坐小船经过山阴道，两岸边的乌桕，新禾，野花，鸡，狗，丛树和枯树，茅屋，塔，伽蓝，农夫和村妇，村女，晒着的衣裳，和尚，蓑笠，天，云，竹……都倒影在澄碧的小河中，随着每一打桨，各各夹带了闪烁的日光，并水里的萍藻游鱼，一同荡漾。诸影诸物：无不解散，而且摇动，扩大，互相融和；刚一融和，却又退缩，复近于原形。边缘都参差如夏云头，镶着日光，发出水银色焰。凡是我所经过的河，都是如此。

现在我所见的故事也如此。水中的青天的底子，一切事物统在上面交错，织成一篇，永是生动，永是展开，我看不见这一篇的结束。

河边枯柳树下的几株瘦削的一丈红，该是村女种的罢。大红花和斑红花，都在水里面浮动，忽而碎散，拉长



古纤道

了，缕缕的胭脂水，然而没有晕。茅屋，狗，塔，村女，云……也都浮动着。大红花一朵朵全被拉长了，这时是泼刺奔进的红锦带。带织入狗中，狗织入白云中，白云织入村女中……在一瞬间，他们又将退缩了。但斑红花影也已碎散，伸长，就要织进塔、村女、狗、茅屋、云里去。

现在我所见的故事清楚起来了，美丽，幽雅，有趣，而且分明。青天上面，有无数美的人和美的事，我一一看见，一一知道。

我就要凝视他们……。

我正要凝视他们时，骤然一惊，睁开眼，云锦也已皱蹙，凌乱，仿佛有谁掷一块大石下河水中，水波陡然起立，将整篇的影子撕成片片了。我无意识地赶忙捏住几乎坠地的《初学记》，眼前还剩着几点虹霓色的碎影。

我真爱这一篇好的故事，趁碎影还在，我要追回他，完成他，留下他。我抛了书，欠身伸手去取笔，——何尝

有一丝碎影,只见昏暗的灯光,我不在小船里了。

但我总记得见过这一篇好的故事,在昏沉的夜……。

一九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录自《野草》,1927年7月北京北新书局初版。

五 猖 会

鲁 迅

孩子们所盼望的，过年过节之外，大概要数迎神赛会的时候了。但我家的所在很偏僻，待到赛会的行列经过时，一定已在下午，仪仗之类，也减而又减，所剩的极其寥寥。往往伸着颈子等候多时，却只见十几个人抬着一个金脸或蓝脸红脸的神像匆匆地跑过去。于是，完了。

我常存着这样的一个希望：这一次所见的赛会，比前一次繁盛些。可是结果总是一个“差不多”；也总是只留下一个纪念品，就是当神像还未抬过之前，化一文钱买下的，用一点烂泥，一点颜色纸，一枝竹签和两三枝鸡毛所做的，吹起来会发出一种刺耳的声音的哨子，叫作“吹嘟嘟”的，咻咻地吹它两三天。

现在看看《陶庵梦忆》，觉得那时的赛会，真是豪奢极了，虽然明人的文章，怕难免有些夸大。因为祷雨而迎龙王，现在也还有的，但办法却已经很简单，不过是十多人盘旋着一条龙，以及村童们扮些海鬼。那时却还要扮故事，而且实在奇拔得可观。他记扮《水浒传》中人物云：“……于是分头四出，寻黑矮汉，寻梢长大汉，寻头陀，寻胖大和尚，寻茁壮妇人，寻姣长妇人，寻青面，寻歪头，寻赤须，寻美髯，寻黑大汉，寻赤脸长须。大索城中；无，则之郭，之村，之山僻，之邻府州县。用重价聘之，得三十六人，梁山泊好汉，个个呵活，臻臻至